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中共黔南州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8日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单位)总体 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3.88	459.61	427.14	10	92.93%	9.3
	基本支出	353.88	369.11	343.2	—	—	—
	项目支出	90.5	90.5	83.9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组织州直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真正做到党务干部培训“全覆盖”。持续推进星级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促进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同频共振。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共黔南州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内条例依法依规从严管党治党的意见的通知》督促州直机关各党支部对“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的落实。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全面贯彻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州直单位党组(党委)书记或分管党建工作的班子成员,向州直机关工委述职。开展七一系列活动、星级支部创建、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巡回督导工作;党建宣传工作,机关党建工作等		一、巩固拓展星级党支部创建成果。完成情况:按照“五个基本”的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求,对各基层党支部星级创建工作进行全面覆盖考评,实行升星降星动态管理,所辖基层党支部“五星级”党支部达97.75%。取得的成绩:以建设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的“四强”党支部为目标,制定“四强”党支部创建方案,明确17条措施抓创建,组织开展“四强”党支部创建自查整改,推动后进赶先进、中间争先进、先进更前进。二、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完成情况:督促指导各基层党组织落实好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对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督促指导。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采取一季度一调度方式对2023年度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65名工作任务进行落实。取得的成绩:制定下发《关于开展“牢记政治生日,不忘党员身份”活动的通知》,推动6230余名党员过“政治生日”常态化。督促指导基层党组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探索开展党支部组织生活列席旁听制,有力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质量。三、模范机关创建提质。完成情况:在模范机关创建工作中深化破解“两张皮”“灯下黑”等突出问题,制定《黔南州模范机关创建常态化推动工作方案》《黔南州深化模范机关创建进一步强化机关干部队伍建设的六条措施》,压紧压实州直各部门党组(党委)创建责任,通过强化定期调度、召开观摩会等措施,结合专题调研、专项督查,推动各部门把模范机关创建与机关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机关效能提升等工作融合起来,做到一体谋划、一体推动、互促共赢,全面提升模范机关创建工作质效。取得的成绩:在州融媒体中心开设模范机关专栏专题播报7期;在“黔南机关党建网”“黔南州直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刊登各部门模范机关创建经验做法29期,形成浓厚创建氛围。四、开展党务干部培训工作。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要求,组织州直机关党务干部开展轮训培训,真正做到党务干部培训“全覆盖”。完成情况:全年我委共举办培训班6个班次共7期,参加培训人数556人,其中党务干部389人,入党积极分子89人,发展对象78人。为加强教育培训,与州委组织部联合举办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履职能力提升示范培训班,选派99名机关党务干部到州委党校培训。取得的成绩:各部门结合主题教育、主题党日、集中讲座等方式加大党员培训力度,实现党组书记集中培训全部达56学时以上,普通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开展至少1期州直机关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讲座，州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轮训培训。开展至少1期州直机关党务干部示范培训。开展至少2期州直机关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	培训次数≥4次，培训人数≥400人	全年我委共举办培训班6个班次共7期，参加培训人数556人，其中党务干部389人，入党积极分子89人，发展对象78人。	5	5	
		州直机关标准化规范化星级建设，召开安排部署会议，开展标准化规范化星级党支部建设考核和示范党支部评选等工作。	会议次数≥2次，参会人数≥200人	开展标准化规范化星级党支部建设考核和示范党支部评选会议1次，参会人员为党组织负责人及党支部书记约200人。	5	5	
		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1. 在州直机关开展≥1次联动督导； 2. 开展全州模范机关推进（观摩）会≥1次；	对76家党组织开展督导1次，12月召开全州模范机关推进（观摩）会1次。	5	5	
		抓实党建巡回督导工作和基层党建述职工作	1. 开展党建巡察评估≥1次。2. 开展基层党建述职工作≥1次。	开展党建巡回督导工作和基层党建述职工作各1次。	5	5	
		“七·一”系列活动、党建宣传经费	1. 对76家基层党组织266个党支部全覆盖。 2. 扩大机关党建影响力，宣传次数≥4次，全面展现黔南州在抓机关党建中取得的经验、成效，作为可借鉴、可复制、可持续的黔南经验进行推广。	工委新媒体阵地审批各类网络信息发布120余篇。在州融媒体中心开设模范机关专栏专题播报7期；在“黔南机关党建网”“黔南州直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刊登各部门模范机关创建经验做法29期，形成浓厚创建氛围。	5	5	
		抓好机关“志愿服务”工作	组织州直机关党员志愿者集中开展“微心愿行动”或党员志愿服务等志愿活动≥1次	组织76个州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到结对联系社区报到开展志愿服务活动400余次、帮助社区解决困难300余个，近4000名在职党员到现居住地社区报到、参与志愿服务活动近9000次。	5	5	
	质量	创建合格率	100%	100%	4	4	
		州直机关党组织	≥76个	76个	4	4	
		活动费效果	良好	达到预期目标	3	3	

绩效指标

	时效	完成时间	2023年1月至12月	2023年1月至12月31日	3	3		
	成本	人员类经费	342.68万元	317.04万元	2	2		
		公用经费	26.43万元	26.16万元	2	1		
		项目经费	90.50万元	83.94万元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建强党员队伍，强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有所提高	达到预期目标	8	8	
			推进州直部门党建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结果将作为考核评价、评先评优、党建年度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不断强化、逐步提升。	有所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8	8	
			加大州直机关党建宣传力度，展现州直机关党组织风采，进一步突显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双融合双促进的重要性。	有所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7	7	
			按照中央、省委、州委的要求，推进州直部门党建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有所加强	达到预期目标	7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州直机关党组织及党员	100%	100%	10	10	
	<b>总 分</b>					<b>100</b>	<b>98.3</b>	
自评结论	全年已按照年初计划保质保量完成，自评为“优”。							

联系人：赵俊

联系电话：8227322